南京市政府采购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HXZC-2020031112

采购项目：南京福彩公交车身广告宣传服务

采购单位：南京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采购类别：服务类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南京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南京福彩公交车身广告宣传服务进行**单一来源采购**，兹邀请南京德高公交广告有限公司提交响应文件并商谈。

一、采购编号：HXZC-2020031112

二、项目名称：南京福彩公交车身广告宣传服务

三、采购预算：90 万元。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四、供应商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五、报价时提供以下证明文件和材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法人证明文件（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4、单一来源采购报价；

5、所提供服务的详细说明、项目实施方案和服务承诺等。

六、商谈保证金数额及交纳办法：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七、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PDF格式、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八、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0 年 9 月 24 日 10 时 10 分；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0 年 9 月 24 日 10 时 30 分。

九、提交响应文件地点（不接受传真、邮寄）：南京市鼓楼区虎踞北路181号金源大厦17层1718室。

十、商谈：商谈小组与供应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

十一、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石先生

联系电话：18951668085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191号

十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工

联系电话：025-58750867-811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虎踞北路 181 号金源大厦 17 层

邮　　编：210009

邮　　箱：260567421@qq.com

第二章　参加商谈供应商须知

1、采购方式

1.1本次采购采取单一来源方式。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2、合格的供应商

2.1满足采购文件中合格商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2.2满足本采购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4、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4.1供应商应当按照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拟定响应文件并按时参加商谈。

5、采购文件构成

5.1采购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1）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2）参加商谈供应商须知

（3）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需求

（4）合同草案条款及格式

（5）响应文件格式

5.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采购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商谈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商谈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否则，其商谈将被拒绝。

6、商谈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6.1供应商提交的商谈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商谈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6.2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商谈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商谈响应文件构成

7.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7.2供应商编写的商谈响应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商谈报价表、服务承诺书和商谈响应函等部分。

8、商谈报价表

8.1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商谈供应商的总报价应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

8.2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8.3商谈货币：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应采用人民币报价。当数量和单价之积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

9、证明供应商资格的文件

9.1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商谈和成交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商谈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9.2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0、商谈有效期

10.1商谈有效期为本文件规定的商谈之日后三十（30）天。商谈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商谈而予以拒绝。

10.2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于原商谈有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商谈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商谈，采购保证金将尽快退回。同意延长商谈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商谈响应文件。

11、商谈响应文件签署

11.1商谈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系非企业法定代表人的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商谈响应文件中。

11.2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商谈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商谈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2、商谈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1供应商应将商谈响应文件密封。不论商谈成交与否，商谈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12.2密封的商谈响应文件均应：

(1)注明供应商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按“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中注明的地址送达代理机构；

(2)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3、商谈协商

13.1代理机构将在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商谈小组与供应商商谈协商采购标的的价格、质量、服务等。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并且商谈协商期间未经商谈小组同意不得离开商谈现场。

14、商谈小组

14.1商谈小组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构成。

14.2商谈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评审供应商的商谈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商谈协商采购标的的价格服务等。

15、商谈协商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15.1商谈小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商谈协商情况以及在评审、商谈协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15.2在商谈协商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向代理机构和参与商谈协商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商谈响应文件被拒绝。

16、评审过程的澄清

16.1商谈响应文件评审期间，为有助于对商谈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商谈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商谈响应文件进行澄清。

17、对商谈响应文件的评审

17.1在正式商谈之前，商谈小组将首先审查商谈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商谈响应文件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采购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商谈小组三分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

17.2被认定为非响应性的商谈响应文件的情形

（1）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3）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其他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属非响应性的商谈响应文件的情形。

18、商谈协商及成交原则

18.1商谈协商

18.1.1对于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商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商谈小组将与其就采购标的的价格服务等进行商谈协商。

18.1.2参加商谈的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对商谈协商中做出的承诺与澄清进行确认，并在商谈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书面报价（最终总报价或可能的中间报价）。商谈承诺及书面报价均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8.1.3供应商最终总报价在响应产品数量没有增加，配置、服务没有重大提高的情况下，一般不允许高于第一次报价（即商谈响应文件首次报价与分项报价表中的报价）。否则，商谈小组有权拒绝该商谈报价并不再给予报价补救机会。

18.2商谈协商成交原则

18.2.1商谈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规章的规定，在供应商的商谈响应能保证采购项目质量且最终报价合理的基础上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18.2.2商谈终止情形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至商谈小组规定的商谈截止时间，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四）至商谈小组规定的商谈截止时间，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技术方案、服务承诺、商务条款等不能满足采购人或商谈小组的要求；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应当终止的情形。

19、确定成交单位

19.1商谈小组根据商谈协商情况编写协商情况记录，推荐成交候选人。

19.2采购人根据商谈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

19.3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向评审专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5）不满足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商谈小组发现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被取消成交资格后，代理机构有权重新组织采购。

20、成交通知书

20.1成交结果经采购人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

20.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1、签订合同

21.1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21.2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商谈响应文件及商谈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1.3签订合同后，成交人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

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合同约定需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三章　单一来源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南京福彩公交车身广告宣传服务

二、项目概况

为了提升福彩社会公益品牌，弘扬“公益、慈善、健康、快乐、创新”的文化内涵，践行“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向社会普及彩票知识，提升社会影响，扩大购彩群体。南京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制定宣传计划，拟通过于南京市 100 辆公交车车身投放福彩品牌广告，打造南京福彩“巴士专题”宣传阵地。

三、项目要求

（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广告画面设计、送审、制作及安装服务。

（二）供应商提供的广告发布载体为公交车身三侧挂牌广告，面积不少于12平方，艾利彩色户外写真；用于投放广告的公交车辆不少于100辆。

（三）投放车身广告的公交线路为市区线路，途经新街口、鼓楼等主干道、繁华商业圈、居民区等人流密集地，发挥广告最大效能。

（四）广告画面设计打样稿送交采购人确认后15日内完成安装服务。

（五）发布时间要求：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和供应商协商确定。

（六）供应商需安排专人进行24小时维护，保证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准确性。

（七）本项目合作方需具有丰富优质的宣传平台资源和媒体资源，拥有专业且经验丰富的团队，以往同类服务经验丰富；覆盖面与受众人群广。

（八）本项目合作方需具有南京公交车身广告独家特许经营权，媒体覆盖范围包括南京主城区所有公交线路。

四、服务要求

（一）供应商需自备项目实施所需的各项设备，相关人员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二）供应商应设立专职的项目负责人，便于采购人项目实施及安排。

（三）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技术要求和实际情况，提供可操作的服务方案，服务流程规范，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及相关制度，认真做好各项工作。

五、付款方式

（一）自合同签订后，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 45 万元；

（二）于 2020 年 12 月 20 日前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剩余全部合同价款。

六、服务保障和自罚承诺

（一）供应商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说明所提供已对采购人的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二）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中提出不同的服务标准和保障承诺，使商谈小组相信替代服务相同于或优于原需求。

（三）如果发生因供应商工作失职造成采购人不良社会影响，均由供应商承担相关经济和法律责任。

七、特别说明

（一）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及政策等风险因素，一旦成交，总价将包定，一律不予调整。

（二）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三）本次采购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按照16500元计算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请供应商予以关注并核算到总报价中。

（四）本次采购招标代理服务费在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结算。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人 ：_____

供应商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南京市财政局　监制

合同编号：HXZC-2020031112

政府采购计划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单一来源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_____。

2、具体服务执行要求详见乙方响应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1、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乙方“分项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2、本合同总价款是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HXZC-2020031112号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以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表；

2、技术条款偏离表；

3、谈判承诺/服务承诺；

4、成交通知书；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响应文件所附的“技术条款偏离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第六条 交付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完成服务事项。

2、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无。

第八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国库集中支付或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付款条件：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如乙方不能交付服务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 5%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的，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服务。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在承担上述 4-7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乙方响应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第十条 项目履约验收

1、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实施执行过程及完成结果进行履约验收；

2、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乙方应积极配合并响应；

3、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服务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壹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	乙方（供应商）：（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1、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采购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地址、电话、传真等，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用档案袋或封套密封。

4、档案袋或封套内应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 PDF 格式、U 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5、供应商可根据企业自身实际情况以及对商谈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编制响应文件，以下各格式及表格仅供参考，可按需调整。

正本（副本）

南京福彩公交车身广告宣传服务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单位公章）

联 系 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单位地址：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一、单一来源申请及声明……X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X

三、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证明文件……X

四、服务方案……X

五、表格格式……X

一、单一来源申请及声明格式

单一来源申请及声明

致：南京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单一来源采购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并参加商谈。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采购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项目名称：_____。

3、我们的首次报价中：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4、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政府采购活动行为，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规定的服务内容。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商谈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我方正式通讯方式为：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8、我方正式开户银行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南京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供应商住址）的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进行商谈报价，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三、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作企业）的，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法人分支机构由于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除外）；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指供应商能够严格执行现行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清晰，能够按规定真实、全面地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2、依法作出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会计报表等，能够清晰反映供应商的商业信誉情况；

3、供应商成立不满一个月或供应商提供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则可以不需要提供其他财务状况报告。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2、可提供与项目实施有关的相关设备购置或租赁票据，或者相关服务人员用工合同，也可以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缴纳税收证明材料：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内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

2、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障缴纳清单）；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致：南京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_（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盖章）

年　　月　　日

四、服务方案

注：服务方案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承诺等，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方案、图纸（表）和数据等。各供应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及对采购文件响应程度进行编制响应文件，格式自拟。

五、表格格式（仅供参考，可按需调整或删除）

（一）单一来源采购报价表格式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　　称	报价	备注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说明：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二）单一来源采购报价表格式2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分项目	单价（元）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三）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服务条款	供应商响应	偏离

说明：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2、供应商应在上表中明确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或服务要求偏离情况，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如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中已有文字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的，则以已有文字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为准，但该表不作为供应商对所投项目关于技术或服务要求等详细描述和说明的替代。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